

广东省国土资源厅

粤国土资地环函(2017)2762号

广东省国土资源厅关于韶关市曲江区马坝镇 马鞍山特大型崩塌地质灾害治理工程 施工图设计的批复

韶关市国土资源局:

你局《关于申请对〈韶关市曲江区马坝镇马鞍山山顶西北侧危岩崩塌地质灾害治理工程施工图设计〉进行评审的请示》(韶国土资字(2017)152号)收悉。根据国土资源部办公厅《关于加强特大型地质灾害防治项目管理的通知》(国土资厅发(2009)81号)要求,经研究,批复如下:

一、原则同意经专家组审查通过的《广东省韶关市曲江区马坝镇马鞍山特大型崩塌地质灾害治理工程施工图设计》。请你局按照招标投标管理的规定和要求,确定具有地质灾害治理工程甲级资质的单位,严格按照施工图设计组织实施治理工程,保证工程质量。

二、请你局切实加强了对治理项目的监督管理,建立相关

管理制度，加大项目实施工作的监督检查力度，确保财政资金使用绩效，并定期将项目实施进展情况报告省国土资源厅，切实履行国土资源监管职能。省国土资源厅将会同省财政厅根据项目实施进展情况组织检查。

三、该特大型地质灾害治理项目应在2018年10月底前完成。你局应采取有效措施，确保按时保质完成治理任务，并在项目完成后会同同级财政部门按程序及时提出验收申请。

附件：专家审查意见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广东省国土资源厅办公室

2017年10月12日印发

排印：陈 岗

校对：张进洁

共印6份